项目编号：SXDY-2026-390.1B1

曾溪镇瓦窑村有机肥料生产加工项目（二次）

竞争性磋商文件

采　　购　　人：石泉县曾溪镇人民政府

采 购 代 理 机 构 ：陕西大用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2026年10月

特别提醒

一、关于需要特别提醒供应商的内容

1、本项目采用电子化投标及远程不见面开标方式（无需提供纸质版文件，无需到开标现场）。开标时请务必携带数字认证证书，如因供应商自身原因未携带数字认证证书造成无法解密投标文件，按无效投标对待。

2、电子开标、评标无法进行时，按照《安康市公共资源交易平台电子化交易应急处置管理办法(试行)》规定执行。

3、制作电子投标文件

投标供应商须在“全国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平台（陕西省）（http://www.sxggzyjy.cn/）”的“服务指南”栏目“下载专区”中，免费下载“陕西省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政府采购电子标书制作工具(V8.0.1.14)”，并升级至最新版本，使用该客户端制作电子投标文件，制作扩展名为“.SXSTF”的电子投标文件。”

4、递交电子投标文件

登录全国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平台（陕西省）（http://www.sxggzyjy.cn/），选择“电子交易平台—陕西政府采购交易系统—企业端”进行登录，登录后选择“交易乙方”身份进入，进入菜单“采购业务—我的项目——项目流程——上传响应文件”，上传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上传成功后，电子化平台将予以记录。

二、关于投标

1、报名须知：使用捆绑省交易平台的 CA 锁登录电子交易平台，通过政府采购系统企业端进入，点击我要投标，完善相关投标信息；

2、报名确认：请在文件获取时间以内完成报名流程，否则投标无效，确认完毕后方可下载文件

3、未完成网上投标成功的或未在规定时间内在平台上下载文件的，无法完成后续流程；

4、本项目采用电子化投标及远程不见面开标方式（无需提供纸质版文件，无需到开标现场）的方式，相关操作流程详见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网站[服务指南-下载专区]中的《陕西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政府采购项目投标指南》；

5、电子招标文件技术支持：4009280095、4009980000。

三、关于文件的制作和签名

1、为确保采购项目顺利开展，本项目采用电子化投标及远程不见面开标方式（无需提供纸质版文件，无需到开标现场）。投投标供应商须使用数字认证证书在全省统一交易平台填写投标信息，对电子投标文件进行签章、加密、递交及开标时解密等相关招投标事宜。加密和解密必须为同一数字认证证书，否则将会导致解密失败。如因供应商自身原因，造成无法完成电子流程的，按无效投标对待

2、编制电子投标文件时，应使用最新发布的电子招标文件及专用制作工具进行编制。并使用数字认证证书（CA）对电子投标文件进行签署、加密、递交及开标时解密等相关操作。

（1）电子招标文件下载

供应商登录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网站[电子交易平台-企业端]后，在[我的项目] 中点击“项目流程-交易文件下载”下载电子招标文件（*.SXSZF）；

注意：该项目如有变更文件，则应点击“项目流程>答疑文件下载”下载更新后的电子招标文件（*.SXSCF），使用旧版电子招标文件制作的电子投标文件，系统将拒绝接收。

（2）电子招标文件需要使用专用软件打开、浏览

供应商登录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网站[服务指南-下载专区]免费下载《陕西省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政府采购电子标书制作工具(V8.0.1.14)》，下载网址：http://www.sxggzyjy.cn/fwzn/004003/20180827/c8c8fb15-a7cc-4011-a244806289d7cf3b.html，并升级至最新版本，使用该客户端可以打开电子招标文件。软件操作手册详见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网站[服务指南-下载专区]中的《陕西省公共资源交易（政府采购类）投标文件制作软件操作手册》,下载网址：http://www.sxggzyjy.cn/fwzn/004003/20170821/c3afa05b-f5e6-4e64-9fb0-e397ef73413d.html；

（3）制作电子投标文件

电子投标文件同样需要使用上述软件进行编制。在编制过程中，如有技术性问题，请先翻阅操作手册或致电软件开发商，技术支持热线：4009280095、4009980000。

四、关于响应文件递交与解密

1、文件递交

电子投标文件可于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任意时段登录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网站[电子交易平台-企业端]进行提交，逾期系统将拒绝接收。提交时，供应商应登录全国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平台（陕西省），选择[“首页>电子交易平台>企业端>我的项目”，点击[项目-流程]，在打开的[项目管理]对话框中选择[上传响应文件]，上传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SXSTF）， 上传成功后，电子化平台将予以记录。

2、文件开启与解密

（1）开标时，供应商须使用电子投标文件加密时所用的数字认证证书（CA 锁）在各自办公场所的电脑上自行解密电子投标文件。

（2）电子开标、评标无法进行时，按照《安康市公共资源交易平台电子化交易应急处置管理办法(试行)》规定执行。

（3）编制的电子投标文件，须使用数字认证证书（CA）对电子投标文件进行签署、加密、递交及开标时解密等相关操作。响应文件中签名不能采用机打签名方式，应采用手写方式，因此导致废标或未中标，投标供应商自行承担责任。

（4）在开标环节出现下列情况之一的，其电子投标文件视为无效文件：

a.供应商拒绝对电子投标文件进行解密的；

b.因供应商自身原因（如未带 CA 锁、或所带 CA 锁与制作电子投标文件使用的 CA 锁不一致、或沿用旧版招标文件编制投标文件等情形），导致在规定时间内无法解密投标文件的；

c.上传的电子投标文件无法打开的；

d.政府采购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无效情形。

（5）特殊情形下的应急处置

在开标、评审过程中，如因停电、断网、电子化系统故障等特殊原因导致电子化开、评标无法正常进行时， 按照《安康市公共资源交易平台电子化交易应急处置管理办法(试行)》规定执行。

目　　录

第一章　竞争性磋商公告.....5

第二章　磋商须知.....10

第三章　合同主要条款.....34

第四章　采购内容及需求.....39

第五章　磋商响应文件基本格式.....58

第一章　竞争性磋商公告

曾溪镇瓦窑村有机肥料生产加工项目（二次）的潜在供应商应在全国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平台（陕西省.安康市）获取磋商文件，并于 2026 年 11 月 12 日 16 时 00 分 00 秒（北京时间）前提交投标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编号：SXDY-2026-390.1B1

项目名称：曾溪镇瓦窑村有机肥料生产加工项目（二次）

采购方式：竞争性磋商

预算金额：899,812.54 元

采购需求：

合同包 1(曾溪镇瓦窑村有机肥料生产加工项目（二次）)：

合同包预算金额：899,812.54 元

合同包最高限价：899,812.54 元

品目号	品目名称	采购标的	数量（单位）	技术规格、参数及要求	品目预算(元)
1	其他建筑工程	曾溪镇瓦窑村有机肥料生产加工项目（二次）	1项	详见采购文件	899,812.54

本合同包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合同履行期限：自合同签订之日起 60 日历天。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合同包1（曾溪镇瓦窑村有机肥料生产加工项目（二次））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如下:

本项目为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项目，供应商应为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供应商为中小企业的，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 且中、小、微企

业的划分标准所属行业为建筑业；供应商为监狱企业的，应提供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供应商为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应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监狱企业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

（1）、《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 号）；

（2）、《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 号）；

（3）、《财政部发展改革委 生态环境部 市场监管总局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财库〔2019〕9 号）；

（4）、《三部门联合发布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 号）；

（5）、《财政部国务院扶贫办关于运用政府采购政策支持脱贫攻坚的通知》（财库〔2019〕27号）；

（6）、《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建立政府强制采购节能产品制度的通知》（国办发〔2007〕51 号）；

（7）、陕西省财政厅关于印发《陕西省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办法》（陕财办采〔2018〕23 号）；

（8）、《陕西省财政厅关于落实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政策有关事项的通知》陕财办采函〔2022〕10号；

(9)、《陕西省财政厅关于进一步落实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相关政策的通知》陕财办采〔2023〕3号；

（10）、《陕西省财政厅关于进一步优化政府采购营商环境有关事项的通知》陕财办采〔2023〕4号。

3、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1）提供有效合格的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的营业执照，其他组织经营的须提供合法凭证，自然人的提供身份证明文件；

（2）法定代表人直接参加投标的，须出具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参加投标的，须出具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以及被授权代表身份证复

印件；

（3）供应商具有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三级（含三级）及以上资质，并具备合格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

（4）拟派项目经理须具备建筑工程专业二级（含二级）及以上注册建造师执业资格，注册在本投标单位，提供注册证、行政主管部门核发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无在建工程承诺书,投标单位为其缴纳的社保缴纳证明；

（5）财务状况报告:提供2025年度经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财务审计报告（成立时间至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不足一年的可提供成立后任意时间段的财务报表，至少应包括资产负债表和利润表（损益表）、现金流量表，）或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三个月内其基本账户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

（6）社会保障资金缴纳证明:自2026年1月1日以来已缴存的至少一个月的社会保障资金缴存单据或社保机构开具的社会保险参保缴费情况证明，单据或证明上应有社保机构或代收机构的公章或业务专用章。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供应商应提供相关文件证明；

（7）税收缴纳证明:自2026年1月1日以来已缴纳的至少一个月的纳税证明或完税证明，纳税证明或完税证明上应有代收机构或税务机关的公章或业务专用章。依法免税的供应商应提供相关文件证明；

（8）供应商查询“信用中国”官网中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截图和“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网站查询的截图，加盖企业公章）及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9）供应商应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或监狱企业证明文件；

（10）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提供书面声明）。

三、获取采购文件

时间：2026年10月29日至2026年11月04日 ，每天上午 09:00:00至 12:00:00 ，下午 14:00:00 至 17:30:00 （北京时间，国家法定节假日除外）

地点：全国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平台（陕西省.安康市）

方式：在线获取

售价：0 元

四、响应文件提交

截止时间：2026年11月12日16时00分00秒（北京时间）

地点：全国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平台（陕西省.安康市）

五、开启

时间：2026年11月12日16时00分00秒（北京时间）

地点：全国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平台（陕西省.安康市）不见面开标系统。

六、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5个工作日。

七、其他补充事宜

①在报名规定时间内使用捆绑省交易平台的 CA 锁登录安康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http：//ak.sxggzyjy.cn/），选择电子交易平台，通过政府采购系统企业端进入， 点击我要投标，完善相关投标信息。

②各供应商必须在规定报名时间内进行投标报名，国家法定节假日除外。报名成功完毕后方可下载文件。未在规定时间内下载招标文件，后果自负。

③未完成网上投标成功，视为报名失败。

④本项目采用电子化投标及远程不见面开标方式。投标人须使用数字认证证书对电子招标文件进行签章、加密、递交及开标时解密等相关招投标事宜。开标前，供应商需登录网络开标大厅。开标时，按照工作人员要求进行远程解密，如因供应商自身原因造成无法签到或解密招标文件，按无效投标对待。

备注：请各投标人领取磋商文件后，按照陕西省财政厅《关于政府采购供应商注册登记有关事项的通知》要求，通过陕西省政府采购网注册登记加入陕西省政府采购供应商库。

八、凡对本次采购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采购人信息：石泉县曾溪镇人民政府

联系人：赵兴

联系地址：石泉县曾溪镇

联系电话：18429057431

2、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称： 陕西大用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联系地址：西安市雁塔区朱雀大街2号汇成天玺酒店C座11层

联系方式：14729153054

3、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阮荣清

电 话：14729153054

陕西大用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2026年10月28日

第二章　磋商须知

序号	条款名称	编列内容
1	采购人	名称：石泉县曾溪镇人民政府 地址：石泉县曾溪镇 联系人：赵兴 联系方式：18429057431
2	采购代理机构	名　称：陕西大用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　址：西安市雁塔区朱雀大街2号汇成天玺酒店C座11层 联系人：阮荣清 电　话：14729153054
3	项目名称	曾溪镇瓦窑村有机肥料生产加工项目（二次）
4	项目编号	SXDY-2026-390.1B1
5	采购内容	曾溪镇瓦窑村有机肥料生产加工项目（二次）
6	是否预留份额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	☑是　□否
7	预算金额	899,812.54元
8	最高限价	899,812.54元供应商所报磋商报价不得超过本项目最高限价，否则按无效文件处理。
9	是否接受联合体	□是　☑否
10	是否允许分包	本项目是否允许分包： ☑ 不允许
11	工期	合同签订之日60日历天

12	供应商资格要求	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本项目为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项目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1）提供有效合格的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的营业执照，其他组织经营的须提供合法凭证，自然人的提供身份证明文件； （2）法定代表人直接参加投标的，须出具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参加投标的，须出具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以及被授权代表身份证复印件； （3）供应商具有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三级（含三级）及以上资质，并具备合格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 （4）拟派项目经理须具备建筑工程专业二级（含二级）及以上注册建造师执业资格，注册在本投标单位，提供注册证、行政主管部门核发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无在建工程承诺书,投标单位为其缴纳的社保缴纳证明； （5）财务状况报告:提供2025年度经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财务审计报告（成立时间至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不足一年的可提供成立后任意时间段的财务报表，至少应包括资产负债表和利润表（损益表）、现金流量表，）或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三个月内其基本账户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 （6）社会保障资金缴纳证明:自2026年1月1日以来已缴存的至少一个月的社会保障资金缴存单据或社保机构开具的社会保险参保缴费情况证明，单据或证明上应有社保机构

		或代收机构的公章或业务专用章。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供应商应提供相关文件证明； （7）税收缴纳证明:自2026年1月1日以来已缴纳的至少一个月的纳税证明或完税证明，纳税证明或完税证明上应有代收机构或税务机关的公章或业务专用章。依法免税的供应商应提供相关文件证明； （8）供应商查询“信用中国”官网中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截图和“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网站查询的截图，加盖企业公章）及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9）供应商应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或监狱企业证明文件； （10）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提供书面声明）。
13	评标办法	综合评分法
14	磋商有效期	递交磋商响应文件截止之日起90日历天
15	磋商前答疑会	不组织
16	供应商提出询问和质疑的时间	供应商认为采购文件、采购过程、中标或者成交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在此之后提出的询问和质疑均为无效，采购代理机构不予受理。供应商应当在法定质疑期内一次性提出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
17	是否允许备选磋商响应方案	☐是 ☑否
18	磋商保证金	/
19	履约保证金	/
20	签字、盖章	磋商响应文件中要求盖章签字的地方，均应按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签字、盖章。副本可以为正本的复印件，但签字、盖章页应为原件。
21	磋商响应文件递	磋商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2026年11月12日16时00分00

	交截止时间和地点	秒（北京时间） 磋商响应文件递交地点：安康市公共资源交易平台
22	磋商报价次数、磋商程序和最终报价的产生原则	本次磋商采用二次报价。如果在第二轮磋商后，出现了需要进一步优化服务内容等情况，磋商小组可以要求供应商进行第三轮报价。（评审报价以最终报价为准）
23	磋商小组的组建	磋商小组构成形式、人数，评审专家确定方式：其中采购人1名，专家2名，在陕西省政府采购网中随机抽取
24	磋商小组推荐成交候选人的家数	3
25	是否授权磋商小组确定成交供应商	□是 ☑否
26	发布成交公告的时间、媒介和期限	公告时间：在确定成交供应商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 公告媒介：陕西省政府采购网、安康市公共资源交易平台 公告期限：1个工作日
27	招标代理服务费	1、收费标准：招标代理服务费依据国家计委颁发的《招标代理服务收费管理暂行办法》（计价格[2002]1980号）文件标准收取，由成交供应商在领取成交通知书之前，向采购代理机构一次支付全额招标代理服务费。 2、汇款账号： 开 户 行：陕西大用项目管理有限公司石泉分公司 开 户 行：陕西石泉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营业部 账 号：270703010120100019261 0 联系方式：17391332881 备注：供应商在汇款（招标代理服务费）时须注明项目编号+项目简称
28	信用担保和信用融资	为支持和促进中小企业发展，发挥政府采购政策导向作用，进一步解决中小微企业融资难、融资贵的问题，陕西省财政厅印发了《陕西省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办法》（陕财办采〔2018〕23号）和《陕西省财政厅关于加快推进我省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工作的通知》（陕财办采〔2020〕15号）。有融资需求的供应商可凭政府采购中标（成交）通知书、政府采购合同等相关资料，按照文件规定的程序申请办理，具体规定可登录“陕西省政府采购网-陕西省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平台（http://www.ccgp-shaanxi.gov.cn/zcdservice/zcd/shanxi/）”了解。

一、 总 则

本次采购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章的规定，本项目已具备磋商条件，现对本项目进行竞争性磋商。

1.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监督管理机构

1.1 采购人：石泉县曾溪镇人民政府

1.2 采购代理机构： 陕西大用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1.3 监督管理机构：石泉县政府采购管理股

2. 合格的供应商与合格的工程

2.1 合格的供应商

2.1.1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注册、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要求具备的条件、并具备国家规定的相关该行业必备资质，有能力提供本次磋商采购工程和服务的供应商。

2.1.2 资质要求

（1）提供有效合格的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的营业执照，其他组织经营的须提供合法凭证，自然人的提供身份证明文件；

（2）法定代表人直接参加投标的，须出具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参加投标的，须出具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以及被授权代表身份证复印件；

（3）供应商具有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三级（含三级）及以上资质，并具备合格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

（4）拟派项目经理须具备建筑工程专业二级（含二级）及以上注册建造师执业资格，注册在本投标单位，提供注册证、行政主管部门核发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无在建工程承诺书,投标单位为其缴纳的社保缴纳证明；

（5）财务状况报告:提供2025年度经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财务审计报告（成立时间至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不足一年的可提供成立后任意时间段的财务报表，至少应包括资产负债表和利润表（损益表）、现金流量表，）或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三个月内其基本账户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

（6）社会保障资金缴纳证明:自2026年1月1日以来已缴存的至少一个月的社会保障资金缴存单据或社保机构开具的社会保险参保缴费情况证明，单据或证明上应有社保机构或代收机构的公章或业务专用章。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供应商应提供相关文件证明；

（7）税收缴纳证明:自2026年1月1日以来已缴纳的至少一个月的纳税证明或完税证明，纳税证明或完税证明上应有代收机构或税务机关的公章或业务专用章。依法免税的供应商应提供相关文件证明；

（8）供应商查询“信用中国”官网中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截图和“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网站查询的截图，加盖企业公章）及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9）供应商应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或监狱企业证明文件；

（10）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提供书面声明）。

备注：

1.以上为必备资格证明文件，不能全部提供的，将拒绝其磋商；

2.本项目采购标的对应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为建筑业；

3.供应商应保证在响应文件中附有上述 1-10项资质要求复印件并加盖公章。

2.1.3 供应商必须从采购代理机构登记报名，未从采购代理机构登记的潜在供应商均无资格参加磋商。

2.1.4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磋商。

2.2 合格的工程

2.2.1 工程范围及工期、质量要求。

2.2.1.1 工程范围：详见工程量清单。

2.2.1.2 质量要求：合格。

本工程的工程质量应符合国家工程质量验收标准合格以上要求，供应商应按现行的国家施工验收规范和质量评定标准和设计图纸、施工说明书、设计变更等技术文件为依据施工。

如工程质量达不到约定条件的部分，一经发现。可要求供应商返工，直至达到合同约定条件，并由供应商承担返工费用。返工后仍达不到约定条件，应继续返工到约定条件或合格标准。供应商承诺的质量等级达不到约定条件应承担违约责任，并按合同总价格 5%支付赔偿金。

2.2.1.3 工期：本工程按采购人要求施工总工期为60日历天。

工期延误，如果由于以下原因造成竣工日期推迟延误，经采购人代表确认后，供应商有理由延期完成工程或部分工程，采购人应同供应商协商决定延长竣工时间的期限。

（1）额外的或附加的工程数量。

（2）由采购人原因造成的延误、障碍、阻止。

（3）不可抗力。

（4）可能会出现的，不属供应商的过失或违约造成的。

非上述原因，供应商不能按合同工期完成，应承担违约责任，并向采购人支付赔偿费。赔偿费支付办法按合同工期每推延一天赔偿 300 元，限额为合同总造价的百分之二。

采购人可从应向供应商支付的任何金额中扣除此项赔偿费。此赔偿费的支付并不能解除供应商完成工程的责任或合同规定的其它责任。

工程提前，采购人不支付供应商实际施工工期提前于合同工期的赶工措施费和提前竣工奖。

2.2.2 踏勘现场

2.2.2.1 由供应商自行现场踏勘，供应商将需澄清的问题以书面形式提交，采购代理 机构、采购人对供应商提出的问题或现场踏勘的问题进行答复，形成答疑纪要发送供应商。供应商承担踏勘现场所发生的自身费用。

2.2.2.2 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向供应商提供的有关现场的数据和资料，是现有的能被供应商利用的资料，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对供应商做出的任何推论、理解和结论均不承担责任。

2.2.2.3 经采购人允许，供应商可为踏勘目的进入项目现场，但供应商不得因此使采购人承担有关的责任和蒙受损失。供应商应承担踏勘现场的责任和风险。

3．磋商费用

供应商应承担所有与准备和参加磋商有关的全部费用。

二、竞争性磋商文件

4．竞争性磋商文件构成

4.1 竞争性磋商文件包括下列内容：

第一章　竞争性磋商公告

第二章　磋商须知

第三章　合同主要条款

第四章　采购内容及需求

第五章　磋商响应文件基本格式

4.2 供应商应仔细阅读竞争性磋商文件中的所有内容。如果供应商未按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提供全部资料或提交的磋商响应文件没有对竞争性磋商文件做出实质性响应，供应商承担其风险，并有可能导致竞争性磋商文件被拒绝。

4.3 磋商文件质疑与投诉：

4.3.1 供应商对本次磋商采购活动有疑问的，按照国家《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令第 94 号《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的规定办理。

4.3.2 供应商在法定质疑期内一次性提出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

4.3.3 递交质疑函有关说明：

接收方式：书面形式

联系部门： 陕西大用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联系电话：14729153054

邮箱：1607152989@qq.com

通讯地址：西安市雁塔区朱雀大街2号汇成天玺酒店C座11层

5．磋商文件的澄清和修改

5.1 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之日前，采购人或者磋商小组可以对已发出的磋商文件进行必要的澄清或者修改，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作为磋商文件的组成部分。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响应文件编制的，采购人在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时间 5 日前，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获取磋商文件的供应商；不足5日的，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顺延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时间。

5.2 供应商如对磋商文件内容存在疑问，可在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代理机构提出。采购代理机构将以书面形式统一答复所有已获取磋商文件的供应商，答复内容作为磋商文件补充组成部分。

磋商文件存在文字笔误、表述歧义、参数前后轻微不一致等瑕疵的，磋商小组可统一作出公平、对等的评判标准，对全部供应商适用同一评判口径；若磋商文件存在重大矛盾、需求缺失、倾向性或歧视性条款等无法通过评审统一评判的情形，磋商小组应当立即停止评审，书面告知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由采购代理机构发布文件澄清修改并顺延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重新组织采购活动。

5.3 采购代理机构对磋商文件的修改将以书面形式发给所有磋商文件收受人，该修改书将构成磋商文件的一部分,对供应商有约束力。供应商在收到通知后应立即以电话、电子邮件或其他书面形式予以确认。

5.4 在磋商过程中，磋商文件如有实质性变动的，磋商小组应当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参加磋商的供应商。

5.5 采购人可以视采购具体情况，延长磋商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和磋商时间，并将变更时间书面通知所有磋商文件收受人。

6.竞争性磋商文件的解释权归采购人及采购代理机构。

三、磋商响应文件的编制

7. 编制要求

7.1 本项目采用电子化投标方式投标。

7.2 电子磋商文件下载

供应商登录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网站[电子交易平台-企业端]后，在[我的项目]中点击“项目流程-交易文件下载”下载电子磋商文件（*.SXSZF）；（未完成网上投标成功的或未在规定时间内在平台上下载文件的，无法完成后续流程）。

注意：该项目如有变更文件，则应点击“项目流程>答疑文件下载”下载更新后的电子磋商文件（*.SXSCF），使用旧版电子磋商文件制作的电子磋商响应文件，系统将拒绝接收。

7.3 电子磋商文件需要使用专用软件打开、浏览

供应商登录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网站[服务指南-下载专区]免费下载《陕西省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政府采购电子标书制作工具》，并升级至最新版本，使用该客户端可以打开电子磋商文件。软件操作手册详见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网站[服务指南-下载专区]中的《陕西省公共资源交易（政府采购类）投标文件制作软件操作手册》。

7.4 制作电子磋商响应文件

电子磋商响应文件同样需要使用上述“陕西省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政府采购电子标书制作工具”软件（升级至最新版本）进行编制，使用该客户端制作电子磋商响应文件，制作扩展名为“.SXSTF”的电子磋商响应文件。在编制过程中，如有技术性问题，请先翻阅操作手册或致电软件开发商，技术支持热线：4009280095、4009980000。

7.5 递交电子磋商响应文件

电子磋商响应文件可于提交磋商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任意时段登录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网站[电子交易平台-企业端]进行提交，逾期系统将拒绝接收。提交时，供应商应登录全国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平台（陕西省），选择[“首页>电子交易平台>企业端>我的项目”，点击[项目流程]，在打开的[项目管理]对话框中选择[上传响应文件]，上传加密的电子磋商响应文件（*.SXSTF），上传成功后，电子化平台将予以记录。

7.6 文件的签署、递交及解密

7.6.1 电子磋商响应文件的签署

电子磋商响应文件须在文件签章规定处由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7.6.2 文件的递交

电子磋商响应文件可于提交磋商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任意时段登录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网站[电子交易平台-企业端]进行提交，逾期系统将拒绝接收。提交时，供应商应登录全国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平台（陕西省），选择[“首页>电子交易平台>企业端>我的项目”，点击[项目流程]，在打开的[项目管理]对话框中选择[上传响应文件]，上传加密的电子磋商文件（*.SXSTF），上传成功后，电子化平台将予以记录。

7.6.3 电子磋商响应文件的解密

7.6.3.1 **本项目采用不见面开标系统：电子化投标方式投标，投标人须使用数字认证证书（CA锁）对磋商响应文件进行签章、递交及开标时签到、解密等相关招投标事宜，如因投标人自身原因未正确使用数字认证证书（CA锁）造成无法解密磋商响应文件，按无效投标对待。**

7.6.3.2 不见面开标系统：打开登录页面网址点击右上角“登录”，在左侧选择“投

标人”身份，插入 CA 锁登录，输入密码后，点击“登录”，投标人登录后可以看到当前投标人今日开标项目；选择要开标的项目，点击进入，首先阅读开标流程，点击“我已阅读”进入开标大厅，点击“取消”返回项目列表页面。

7.6.3.3 开标签到

投标人等待开标时需要签到，等候开标。投标截止时间后不能签到，供应商须提前登录不见面开标大厅签到，点击页面上“签到”按钮进行签到。签到成功之后，按钮灰化，无需再次签到，同时第一个座位图右下角出现绿色√。

7.6.3.4 开标时，供应商须使用电子投标文件加密时所用的数字认证证书（CA 锁）在自备电脑上自行远程解密电子投标文件。

7.6.3.5 注意事项

①为顺利实现不见面开标系统的远程交互，建议投标人配置的软硬件设施有：高配置电脑、高速稳定的网络、电源（不间断）、CA 锁、音视频设备（话筒、耳麦、高清摄像头、音响），浏览器要求使用 IE11 浏览器，且电脑已经正确安装了陕西省公共资源 CA 驱动。投标供应商需安装新点播放器，以便观看远程不见面开标直播画面（播放器下载链接为：https://download.bqpoint.com/download/downloaddetail.html?SourceFrom=Down&SoftGuid=55aa4e06-c384-4005-bcb9-48932d410fd4）。

②投标截止时间后不能签到，建议投标人在开标前半小时登录不见面开标大厅，并及时签到（开标前 60 分钟即可签到），遇到问题及时联系客服 4009980000。

不见面开标大厅网址：http://219.145.206.209/BidOpeningHall/bidopeninghallaction/hall/login。

③投标人需注意 CA 锁一定要提前准备好，并确保 CA 锁为制作投标文件的 CA 锁。不见面开标方式因投标人不来开标现场，资格审查如需提供原件，请按磋商文件中要求，在响应文件中上传电子版。

④及时关注右侧公告及互动栏目信息。

⑤开标时，供应商须使用电子投标文件加密时所用的数字认证证书（CA 锁）在自备电脑上自行远程解密电子投标文件，由电子交易系统进行自动唱标。

⑥供应商需在规定时间内完成标书解密。所有供应商解密完成后由开标人员将响应文件导入不见面开标系统。

7.6.3.6 在开标环节出现下列情况之一的，其磋商响应文件视为无效文件：

（1）供应商拒绝对电子磋商响应文件进行解密的；

（2）因供应商自身原因（如未带 CA 锁或所带 CA 锁与制作电子磋商响应文件使用的 CA 锁不一致或沿用旧版采购文件编制磋商响应文件等情形），导致在规定时间内无法解密磋商响应文件的；

（3）上传的电子磋商响应文件无法打开的；

（4）政府采购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无效情形。

注：对未按磋商文件要求方式解密的电子磋商响应文件，将作为无效磋商响应文件。

7.7 特殊情形下的应急处置

在开标、评审过程中，如因停电、断网、电子化系统故障等原因导致电子化开、评标无法正常进行时，将报告监督部门后继续开展后续采购活动。

7.8 供应商应认真阅读磋商文件的所有内容，严格按照磋商文件的要求编制和递交磋商响应文件，并保证所递交的全部资料的真实性，使磋商响应文件对磋商文件做出实质性响应。如果供应商在磋商响应文件中没有按照磋商文件要求提交全部资料或者磋商响应文件没有对磋商文件在各方面都做出实质性响应，其投标按废标处理。

7.9 供应商提交的磋商响应文件以及供应商与代理机构就有关投标的所有来往函电均应以中文书写。

8. 响应文件构成和格式

8.1 供应商编写的响应文件应包括下列部分，请按磋商文件提供的相应格式编写：

一、响应函

二、第一次磋商报价表

三、资格证明文件

四、施工组织设计

五、投标人类似项目业绩

六、政府采购投标人拒绝政府采购领域商业贿赂承诺书

8.2 供应商应按照本须知第 8.1 条的内容及第五章提供的格式编写响应文件，不得缺少磋商文件要求填写的表格或提交的资料。

8.3 供应商应将响应文件按本须知第 8.1 条规定的顺序编排、并应编制目录。

9. 磋商报价

9.1 磋商报价为供应商完成采购项目内容的全部合理费用，供应商应按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布的《计价规则》等配套文件规定自主报价。

9.2 本项目磋商报价为人民币报价，供应商所报价格应为含税全包价，包括但不限于人工费、材料费、机械费、措施费、管理费、利润费、风险费、税金等本项目包含的全部费用。供应商应根据自身企业成本、利润、风险等因素，并结合项目特点、服务范围、主要工作内容及当前市场情况及企业的技术力量、管理水平、经济效益等因素，自主报价。供应商在报价时应充分考虑所有可能发生的费用，竞争性磋商文件未列明，而供应商认为应当计取的费用均应列入报价中。报价时不论是否计取，采购人均按已计取对待。任何有选择的磋商报价将不予接受，否则按无效磋商处理。

9.3 本项目最高限价为：捌拾玖万玖仟捌佰壹拾贰元伍角肆分(￥899,812.54元），磋商报价大于本项目最高限价时按无效标处理。

9.4 **最低报价不是成交的唯一依据。**供应商不得以低于成本的报价参加磋商。当磋商小组认为某个供应商的磋商价或者某些分项报价明显不合理或者低于成本，有可能影响服务质量和不能诚信履约的，可要求该供应商在规定的期限内提供书面文件予以解释说明，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否则，磋商小组可以拒绝该供应商的磋商。

9.5 供应商不得以低于成本的报价参加磋商。供应商的磋商报价明显低于其他供应商的报价，经磋商小组质询后不能在规定时间内说明理由，或说明理由经磋商小组认为不成立，则按无效标处理。

10. 磋商货币

10.1 供应商提供的工程及服务一律以人民币报价。

11. 磋商保证金

11.1 不提交磋商保证金。

12. 磋商响应文件有效期

12.1 磋商响应文件有效期为磋商之日起九十（90）个日历日（成交供应商的响应文件有效期与合同有效期一致）。供应商的磋商响应文件有效期比磋商文件规定短的将被视为非响应性投标，按废标处理。

12.2 特殊情况下，在原磋商有效期期满之前，采购代理机构可向供应商提出延长磋商有效期的要求。这种要求与答复均应以书面的形式。同意延长的供应商既不能要求也不允许修改其磋商响应文件。

13. 响应文件的式样和签署

13.1 纸质版响应文件仅需成交供应商提交，在领取成交通知书时提供用于备案。

13.2 纸质版磋商响应文件一式贰份。

13.3 供应商名称应当填写全称，同时加盖公章。

13.4 纸质版磋商响应文件不得随意涂改和增删，应跟开标时上传的电子磋商响应文件一致。如有任何修改错漏之处，涂改或增删，必须由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盖章才有效。

13.5 供应商应按照磋商文件中提供的统一格式制作磋商响应文件，文件中应有目录。

13.6 纸质版磋商响应文件必须工整、规范、统一、清晰，采用 A4 幅面纸胶装成册、标注页码。

13.7 若供应商对文件理解有误，产生的后果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四、磋商与评审

14. 磋商截止日期

14.1 供应商应在不迟于磋商文件中规定的磋商截止时间前递交响应文件。

14.2 采购代理机构可以按本须知第 5.3 条规定，通知因修改磋商文件而适当延长磋商截止期。在此情况下，采购人和供应商受磋商截止期制约的所有权利和义务应延长至新的截止期。

15. 磋商

15.1 采购代理机构组织磋商、文件开启、评审工作，磋商整个过程接受监督部门的监督。

15.2 本项目采用远程不见面开标方式进行开标、磋商，采购代理机构在规定的时间和地点组织磋商，供应商授权代表不到现场参加开标，须自行在各自办公场所，自备电脑在投标截止时间前登录不见面开标大厅，进行远程开标、磋商。

15.3 磋商小组将分别与每位供应商远程进行磋商，请及时关注不见面开播大厅右侧公告及互动栏目信息。

15.4 磋商结束后，供应商在自备电脑上用数字认证证书（CA 主锁）登录系统进行二次报价，系统按照评标规则自动排序。

15.5 在磋商期间，响应文件中有不满足竞争性磋商文件资质要求的或不符合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的内容，将视为无效投标；磋商小组可要求供应商对其磋商响应文件中含义不

明确的内容作必要的澄清或说明，但澄清或说明不得超出磋商响应文件的范围或改变磋商响应文件实质性内容。有关澄清的要求和答复均应以书面形式提交，澄清的内容为磋商响应文件的组成部分。

15.6 参加磋商的供应商应当对磋商的承诺和最后报价确认，并由授权代表签章。

二次报价网上操作流程：

（1）插入 CA 锁，登录陕西省公共资源交易平台网站（http://www.sxggzyjy.cn/）；

（2）点击右上角我的



（3）点击网上报价；

（4）报价：点击报价，输入金额**（注意大小写一致、报价单位）**；

（5）签章查看：点击 ，选择单页签章，点击报价表右下角签章；

（6）确认无误如图：

（7）提交。

16、评审组织

16.1 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和关于印发《政府采购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财库【2014】214 号），依法组建磋商小组。磋商小组由采购人代表和评审专家组成，其中评审专家不少于成员总数的三分之二。磋商小组按照竞争性磋商文件规定的评审方法独立进行评审工作。

16.2 磋商文件和磋商响应文件是评审的依据。在评审中，不得改变磋商文件中规定的评审标准、方法和成交条件。在评审期间，对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磋商小组可以书面形式（由磋商小组专家签字）要求供应商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纠正。供应商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应当采用书面形式，由其授权的代表签字，并不得超出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供应商不得在磋商后使用任何方式对磋商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做任何更改。

16.3 如果供应商在澄清规定时间内，未能答复或拒绝答复磋商小组提出的澄清要求，将由磋商小组根据其磋商响应文件按最大风险进行评审。

17. 磋商过程的保密性

17.1 磋商后，直到向成交的供应商授予合同时止，凡与审查、澄清、评价和比较文件的有关资料以及授标意见等，均不得向供应商及与磋商无关的其他人透露。

17.2 在磋商响应过程中，如果供应商试图在响应文件审查、澄清、比较及授予合同方面向买方施加任何影响，其响应文件将被拒绝。

18. 磋商评审办法及内容

18.1 磋商原则：

（1）坚持磋商机会均等，信息公开，公平竞争的原则。

（2）坚持竞争性、经济实效性和公平性原则。

（3）综合评估，择优选择技术方案优、业绩好、服务有保证的成交单位。

18.2 磋商程序：

按照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初审、澄清有关问题、分别磋商、二次报价、比较与评审、推荐成交候选人名单。在上一步评审中被认定为无效磋商者，不进入下一步的评审。

18.2.1 依据程序，第一次报价和最终报价不予以公开。

18.2.2 资格性评审：**缺其中一项或某项达不到磋商要求，均按无效文件处理。**

序号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1	有效的主体资格证明	提供有效合格的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的营业执照，其他组织经营的须提供合法凭证，自然人的提供身份证明文件
2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法定代表人直接参加投标的，须出具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参加投标的，须出具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以及被授权代表身份证复印件
3	供应商资质要求	供应商具有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三级（含三级）及以上资质，并具备合格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
4	项目经理资格要求	拟派项目经理须具备建筑工程专业二级（含二级）及以上注册建造师执业资格，注册在本投标单位，提供注册证、行政主管部门核发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无在建工程承诺书,投标单位为其缴纳的社保缴纳证明；
5	财务状况报告	提供2025年度经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财务审计报告（成立时间至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不足一年的可提供成立后任意时间段的财务报表，至少应包括资产负债表和利润表（损益表）、现金流量表，）或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三个月内其基本账户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
6	社会保障资金缴纳证明	社会保障资金缴纳证明:自2026年1月1日以来已缴存的至少一个月的社会保障资金缴存单据或社保机构开具的社会保险参保缴费情况证明，单据或证明上应有社保机构或代收机构的公章或业务专用章。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供应

		商应提供相关文件证明；
7	税收缴纳证明	自2026年1月1日以来已缴纳的至少一个月的纳税证明或完税证明，纳税证明或完税证明上应有代收机构或税务机关的公章或业务专用章。依法免税的供应商应提供相关文件证明；
8	信誉要求	供应商查询“信用中国”官网中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截图和“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网站查询的截图，加盖企业公章）及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9	中小企业声明函	供应商应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或监狱企业证明文件；
10	不接受联合体声明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提供书面声明）。

18.2.3 符合性评审：依据磋商文件的规定，对磋商响应文件的完整性、有效性和响应性进行审查，有一项不满足的按无效文件处理。

序号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1	供应商名称	与营业执照、公章一致，响应文件项目名称、项目编号与磋商文件须一致。
2	响应文件格式	符合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
3	响应文件签字盖章	符合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
4	响应文件有效期	符合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
5	磋商报价	同时满足以下条款：（1）磋商报价符合唯一性要求；（2）磋商报价表填写符合要求；⑶报价货币符合磋商文件要求；（4）未超出采购预算或磋商文件规定的最高限价。
6	工期	符合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
7	其他要求	提供虚假证明（包括第三方提供的虚假证明、证件），开具虚假业绩，除按无效文件处理外，按有关规定进行相应的处罚。
8	其他	完全理解并接受法律法规和磋商文件对供应商的各项须知、规约要求和责任义务，没有出现法律法规或磋商文件明确规定的其他被视为“无效响应”的情形。

磋商小组在对响应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响应程度进行审查时，可以要求供应商对响应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等作出必

要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供应商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不得超出响应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磋商小组要求供应商澄清、说明或者更正响应文件应当以书面形式作出。供应商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应当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加盖公章。由授权代表签字的，应当附法定代表人授权书。供应商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并附身份证明。

18.2.4 磋商过程中提交响应文件或者经评审实质性响应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的供应商只有两家时，采购人应当报告财政管理部门，由财政管理部门按照以下原则处理：

（1）竞争性磋商文件没有不合理条款、磋商公告时间及程序符合规定的，竞争性磋商采购活动可以继续进行；

（2）竞争性磋商文件存在不合理条款的，磋商公告时间及程序不符合规定的，应予以废标，并责成采购人依法重新招标。

磋商过程中提交响应文件或者经评审实质性响应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的供应商只有两家时，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依据《财政部关于印发<政府采购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财库〔2014〕214 号）》、《财库〔2015〕124 号 》规定并经财政部门批准后可以与该两家供应商进行竞争性磋商采购。

18.3 磋商过程

（1）磋商小组所有成员应当集中与单一供应商分别进行磋商，并给予所有参加磋商的供应商平等的磋商机会。

（2）在磋商过程中，磋商小组可以根据磋商文件和磋商情况实质性变动采购需求中的技术、服务要求以及合同草案条款，但不得变动磋商文件中的其他内容。实质性变动的内容，须经采购人代表确认。

（3）对磋商文件作出的实质性变动是磋商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磋商小组应当及时以

（4）书面形式同时通知所有参加磋商的供应商。

（4）供应商应当按照磋商文件的变动情况和磋商小组的要求重新提交响应文件，并由其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者加盖公章。由授权代表签字的，应当附法定代表人授权书。供应商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并附身份证明。

18.4 最终报价

磋商文件能够详细列明采购标的的技术、服务要求的，磋商结束后，所有实质性响应的供应商应在规定时间内提交最终报价。

磋商文件不能详细列明采购标的的技术、服务要求，需经磋商由供应商提供最终设计方案或解决方案的，磋商结束后，磋商小组应当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投票推荐 3 家以上供应商的设计方案或者解决方案，并要求其在规定时间内提交最终报价。

最终报价是供应商响应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

19. 磋商响应文件的详细评审

19.1 磋商小组将按照第 19 项规定只对确定为实质上响应磋商文件要求的投标进行详细的评价和比较。

19.2 评标方法：综合评分法。评价和比较以响应文件为依据，对所有实质上响应的投标分别从以下等方面进行评审

19.3 评分细则：

评审因素	内　　容	分值	备注
磋商报价（30 分）	1.经初审合格的磋商响应文件，其磋商报价为有效磋商报价。 2.满足磋商文件实质性要求且最终报价最低的供应商的价格为磋商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 30 分。 3.磋商报价得分=（磋商基准价/最终磋商报价）×30 的公式计算得分。 4. 磋商报价不完整的，不进入评标标准价的计算，本项得 0 分。 5.经磋商小组一致认定，供应商的磋商最终总报价低于公认市场成本，或超过采购预算,其响应将被拒绝。 注：所有计算结果保留两位小数，第三位四舍五入。	30	客观
商务响应（4 分）	经过有效性和符合性审核合格的单位，对付款、交工、验收等方面进行响应 1.完全响应投标格式且逐项详细说明的计 4 分， 2.部分响应计 3 分； 3.无响应说明的计 0 分。	4	客观

投标方案（48分）	1、施工方案（满分10分）： 评审内容：施工总体工艺流程、工序先后顺序、施工操作方法、关键工序管控、工艺执行标准。 扣分标准：方案内容不完善、工序逻辑不合理、工艺措施不贴合本项目、关键工序管控缺失、工艺不符合规范要求、无针对性，每存在一处不合理扣1分；扣完为止。	10	主观
	2、确保工程质量技术组织措施（满分6分）： 评审内容：质量管理组织机构、质量管理制度、施工过程质量管控、工序验收标准、质量通病防治、质量复检及问题整改闭环措施。 扣分标准：质量管控体系不完整、管控环节缺项、验收标准不明确、通病防治措施空洞、无整改闭环机制、措施无项目针对性，每存在一处不合理扣1分；扣完为止。	6	主观
	3、确保安全生产技术组织措施（满分6分）： 评审内容：安全管理体系、岗前安全交底与教育、现场危险源辨识、临时用电安全、机械设备安全、专项作业防护、全过程安全管控措施。 扣分标准：安全管理制度不完善、危险源辨识不全面、专项安全防护措施缺失、管控环节存在漏洞、措施不符合安全规范、无项目适配性，每存在一处不合理扣1分；扣完为止。	6	主观
	4、确保安全文明施工的技术组织措施及环境保护措施（满分6分） 评审内容：施工现场文明施工管理、场容场貌管控、扬尘治理、噪声防控、污水排放处理、建筑垃圾清运处置、绿色施工及水土保持环保措施 扣分标准：文明施工管理制度不健全、扬尘噪声垃圾管控措施缺失、环保措施不符合属地要求、内容模板化无针对性、现场管控方案不合理，每存在一处不合理扣1分；扣完为止。	6	主观
	5、确保工期的技术组织措施（满分6分）： 评审内容：总体及分项施工进度计划、关键节点管控、资源配套保障、季节性施工保障、进度偏差纠偏、突发情况赶工工期保障措施。 扣分标准：进度计划排布不合理、关键节点缺失、工期保障措施不完善、无季节性施工及纠偏赶工方案、措施针对性差，每存在一处不合理扣1分；扣完为止。	6	主观
	6、后期质量保证承诺（满分5分） 评审内容：质保期服务承诺、质保期时长、缺陷维修整改机制、售后响应时效、回访服务、完工后质量保障。 扣分标准：质量保证承诺内容不完整、质保服务条款模糊、响应及整改机制不健全、承诺内容通用无针对性，每存在一处不合理扣1分；扣完为止	5	主观

	7、施工机械和劳动力配备配备投入计划（满分5分）： 评审内容：施工机械设备型号、数量配置、设备进场时序计划、设备维保检修方案、机械设备调配及施工保障措施；劳动力工种配置、人员数量投入、劳动力进场时序、人力保障与管控措施 扣分标准：核心施工设备配置不足、设备型号与工程不匹配、进场计划不合理、维保及调配措施缺失、劳动力工种缺失、人员配置不足、进场计划无序、人力保障措施缺失、方案通用性强无针对性，每存在一处不合理扣 1 分；扣完为止。	5	主观
	8、施工进度表或施工网络图（满分4分） 评审内容：施工总体进度计划合理性、关键线路梳理、各分项工程工期排布、工序衔接逻辑、进度节点设置、进度网络图 / 进度表完整性、工期保障及进度纠偏措施。 扣分标准：总体工期计划不合理、关键线路辨识错误、分项工序排布混乱、工序衔接矛盾、进度节点缺失或与招标文件工期要求不符、进度图表不完整、无进度管控及纠偏保障措施，每存在一处不合理扣 1 分；扣完为止。	4	主观
项目管理机构（15）分	1、项目经理部组成（满分15分）： 1.1 技术负责人（5 分） ①具备对应项目相关专业中级及以上（含中级）专业技术职称的，得 5 分； ②无对应专业中、高级职称或职称专业不匹配的，本项不得分。 须同时提供①职称证书完整扫描件；②投标单位为该技术负责人缴纳的社保缴纳证明，两项资料缺一不可，未完整提供佐证材料不予计分。 2.2 项目部其他人员（10 分） 人员配备齐全提供施工员、质量员、安全员、材料员、资料员的执业资格证；需提供有效岗位证书或职业培训合格证和社保缴纳证明，安全员提供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提供有效证书复印件和社保缴纳证明加盖供应商公章，两项资料缺一不可，每提供 1 个得 2 分，未完整提供佐证材料不予计分）；	15	客观
企业业绩（3 分）	提供2023年9月至今完成过的类似项目业绩。每提供一个业绩证明得1.5分，最多得3分。 注：类似业绩以合同协议书或中标通知书复印件加盖公章为准	3	客观
说明	1、磋商小组各成员独立打分。 2、评委打分超过得分界限或未按本表规定赋分时，该评委的打分作废，不计入汇总分。 3、若出现综合得分并列时，比较价格得分，此分项得分高者排序在前；若价格得分仍相同，比较技术得分，此分项得分高者排序在前；若技术得		

	分仍相同，则由全体磋商小组成员无记名投票，得票高者排序在前。 4、各种计算采用插入法，数字均保留二位小数，第三位“四舍五入”。 5、评标过程中，若出现特殊情况时，由磋商小组决定暂停评标，并提出具体处理意见。		

中小企业说明：

1.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 号），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中小企业应当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投标人提供的《中小企业声明函》资料必须真实，否则，按照有关规定予以处理。**注：本项目为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项目，不再执行价格评审优惠的扶持政策。本项目采购标的对应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为：建筑业。**

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 号）的规定中小企应当符合以下条件：

（1）在货物采购项目中，货物由中小企业制造，即货物由中小企业生产且使该中小企业商号或者注册商标；

（2）在工程采购项目中，工程由中小企业承建，即工程施工单位为中小企业；

（3）在服务采购项目中，服务由中小企业承接，即提供服务的人员为中小企业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订立劳动合同的从业人员；

（4）在货物采购项目中，供应商提供的货物既有中小企业制造货物，也有大型企业制造货物的，不享受本办法规定的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5）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政府采购活动，联合体各方均为中小企业的，联合体视同中小企业。其中，联合体各方均为小微企业的，联合体视同小微企业。

2.符合中小企业划分标准（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是指国务院有关部门根据企业从业人 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等指标制定的中小企业划型标准（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 号）。

3.采购人拟采购产品属于优先采购节能、环境标志产品范围的，应当优先采购节能、环境标志产品；拟采购产品符合政府采购强制采购政策的，实行强制采购。

3.1 采购人依据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品目清单和节能、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

实施政府优先采购和强制采购。

3.2 采购人拟采购的产品属于品目清单范围的，采购人及其委托的采购代理机构将依据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对获得证书的产品实施政府优先采购或强制采购。

4.监狱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监狱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视同小型、微型企业。

5.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在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本通知规定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并对声明的真实性负责。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参加政府采 购活动时，视同小型、微型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属于小型、微型企业的，不重复享受政策。

20.磋商小组应当根据综合评分情况，按照评审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推荐 3 名以上成交候 选供应商，并编写评审报告报采购人。评审得分相同的，按照最终报价由低到高的顺序推荐。评审得分且最终报价相同的，按照磋商方案优劣顺序推荐。

21. 确定成交单位

采购人按照磋商小组推荐的成交候选人排名顺序确定成交单位。采购代理机构将成交结果通知所有未成交的供应商。

五、授予合同

22. 成交通知书

22.1 采购代理机构在收到采购人的成交定标复函后，按规定时间向成交供应商发出成交通知书。

22.2 成交通知书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23. 签订合同

23.1 成交人应在采购代理机构发出《成交通知书》后 25日内到采购人处签订合同。

23.2 如果成交人没有按照上述第 23.1 条规定执行，采购人将有充分理由取消该成交决定。在此情况下，采购人可将合同授予综合得分排序名列下一个的供应商，或重新组织采购。

24．拒绝商业贿赂

供应商必须填写一份《拒绝政府采购领域商业贿赂承诺书》（格式见第五章）编制在响应文件中。

第三章　合同主要条款

曾溪镇瓦窑村有机肥料生产加工项目（二次）施工合同

项目名称：曾溪镇瓦窑村有机肥料生产加工项目（二次）

甲方：石泉县曾溪镇人民政府

乙方：

曾溪镇瓦窑村有机肥料生产加工项目（二次）

发包单位（甲方）：

承包单位（乙方）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其它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现由石泉县曾溪镇人民政府（下称“发包人”）和另一方（下称“承包人”），2026 年　月　日共同达成并签订本协议如下：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曾溪镇瓦窑村有机肥料生产加工项目（二次）。

工程地点：曾溪镇瓦窑村。

二、工程承包范围

承包范围：曾溪镇瓦窑村有机肥料生产加工项目（二次）（具体工程内容以施工图设计和工程量清单为准）。

三、合同工期

开工日期：合同签订 5 日内具备开工条件经批准后开工。竣工日期：2026 年 月 日。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 天（遇特殊情况可顺延）。

四、质量标准

工程质量标准：达到国家现行有关验收规范“合格”标准。

五、合同价款

本合同价款根据施工图设计及工程量清单所列数量和单价计算。

严格按设计和工程量清单所列数量进行施工。未经发包人签字同意，不得随意变更和增加工程数量。否则由此增加的工程造价不予认可。

金额： 元（人民币） 。大写：（人民币） 。

六、组成合同的文件

组成本合同的文件包括：

1、本合同协议书。

2、标准、规范及有关技术文件。

3、施工图设计。

4、工程量清单。

双方有关工程的洽商、变更等书面协议或文件视为本合同的组成部份。

七、承包人向发包人承诺按照合同约定进行施工、竣工并在质量保修期内承担工程质量保修责任。

八、质量与检验

1、工程质量应当达到协议书约定的质量标准。因承包人原因工程质量达不到约定的质量标准，承包人承担违约责任。2、双方对工程质量有争议，由上级工程质量检测机构鉴定，所需费用及因此造成的损失，由责任方承担。双方均有责任，由双方根据其责任分别承担。

3、检查和返工：承包人应认真按照标准、规范和图纸要求及合同内容施工，随时接受发包人的检查、检验，为检查检验提供便利条件。工程质量达不到约定标准的部分，承包人应拆除和重新组织施工，直到符合约定标准。因承包人原因达不到约定标准，由承包人承担拆除和重新施工的费用，工期不予顺延。

九、安全施工

1、安全施工与检查：承包人应遵守工程建设安全生产有关管理规定，严格按安全标准组织施工，并随时接受行业安全检查人员依法实施的监督检查，采取必要的安全防护措施，消除事故隐患。由于承包人安全措施不力造成事故的责任和因此发生的费用，由承包人承

担。2、事故处理：发生一切伤、残、亡及其它安全事故，承包人应按有关规定立即上报有关部门并通知发包人，同时按政府有关部门要求处理，由事故责任方承担发生的费用。十、支付

合同签订后按照合同总价款支付不超过30%项目启动资金；主体工程完工后可拨付至70%项目资金，完成竣工结算后支付至85%项目资金；竣工结算审计完成后支付到审计认定价款的总价款的100%。（特别约定：上级拨付的本项目专项资金到位后按上述进度付款，资金暂未到位的情况下付款期顺延）

十一、工程变更

1、施工中发包人需对原工程进行变更，应提前14 天以书面形式向承包人发出变更通知。

2、施工中承包人不得对原工程设计进行变更。因承包人擅自变更发生的费用和由此导致发包人的直接损失，由承包人承担，延误的工期不予顺延。

3、承包人在施工中提出的合理化建议涉及到对图纸或施工组织设计的更改及对材料、设备的换用，须经发包方同意，报乡镇政府和县主管部门审批。未经同意擅自更改或换用时，承包人承担由此发生的费用，并赔偿发包人有关损失，延误的工期不予顺延。4、确定变更价款。合同中已有适用于变更工程的价格，按合同已有的价格变更合同价款。合同中只有类似于变更工程的价格，可以参照类似价格变更合同价款，合同中没有适用或类似于变更工程的价格，由承包人提出变更的价格，经发包方同意后执行。经发包方同意增加的工程变更价款作为追加合同价款，与工程款同期支付。因承包人自身原因导致的工程变更，承包人无权要求追加合同价款。

十二、竣（交）工验收与结算承包人完成合同约定的内容后，且具备竣（交）工验收条件，承包人按现行国家工程竣（交）工验收有关规定，向发包人提供完整竣工资料及竣

（交）工验收申请。 工程竣（交）工验收报告合格后，双方按照实际完成的工程量进行工程竣工结算。

十三、质量保修 1、承包人应按法律、行政法规或国家关于工程质量保修的有关规定，对交付发包人使用的工程质量在保修期内承担质量保修责任。2、工程质量保修期为一年。3、工程质量保证金按审定金额的3%扣留，不计息，一年质量保修期满后，经竣工验收合格一次性付清。

十四、其它 1、如承包人不按设计施工图预算和合同约定，按时、按质、按量施工，发包人有权无条件终止合同，产生的损失由承包人承担。2、承包人不得将其承包的全部工程转包给别人，也不得将其承包的工程肢解后以分包的名义分别转包给别人。

十五、合同生效与终止 1、双方在协议书中签字后生效。2、发包人承包人履行合同全部义务，竣工结算价款支付完毕，承包人向发包人交付竣工工程后，本合同即告终止。3、本合同一式四份，发包人、承包人各两份。

发包方（公章）　　承包方（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签字）：　　或委托代理人（签字）：

电话：　　电话：

第四章 采购内容及需求

曾溪镇瓦窑村有机肥料生产加工项目（二次）
编制说明

一、工程概况

曾溪镇瓦窑村有机肥料生产加工项目（二次），位于曾溪镇瓦窑村。项目主要工程内容为：土建及装饰装修工程、附属设施工程，设备安装工程等内容。具体内容详见设计图纸及工程量清单。

二、编制依据

1、本项目设计图纸及业主方确认的计算范围;

2、《陕西省建设工程工程量清单计价计算标准》（2025）;

3、《陕西省建设工程费用规则》（2025）;

4、《陕西省房屋建筑与装饰工程消耗量定额》（2025）;

5、《陕西省房屋建筑与装饰工程基价表》（2025）;

6、《陕西省市政工程消耗量定额》（2025）;

7、《陕西省市政工程基价表》（ 2025）;

8、《陕西省园林绿化工程消耗量定额》（2025）;

9、《陕西省园林绿化工程基价表》（ 2025）;

10、《陕西省通用安装工程消耗量定额》（2025）

11、《陕西省通用安装工程基价表》（ 2025）;

12、《陕西省建设工程施工机械台班费用定额》（2025）;

13、专业工程综合工种基期人工工日单价按下表执行

序号	专业工程	单价（元/工日）		
		综合一类	综合二类	综合三类
1	房屋建筑与装饰工程	155	190	215
2	通用安装工程		186	
3	市政工程		185	
4	园林绿化工程		160	

14、相关规范及图集;

15、安康市工程造价管理信息工程材料价格表 2026 年 7 月及市场调查价;

16、正常施工组织设计及施工方法。

三、**其他说明**

1、本项目预算采用广联达软件 GBQ7.0 编制。

分部分项工程项目清单计价表

工程名称：曾溪镇瓦窑村有机肥料生产加工项目-土建及装饰装修工程　　专业/标段：房屋建筑与装饰工程　　第 1 页　共 17 页

序号	项目编码	项目名称	项目特征描述	计量单位	工程数量	金 额（元）	
						综合单价	合 价
	A.1	土石方工程					
1	010102002001	挖基坑土方	[项目特征] 1.土的类别:一、二类土 2.开挖深度:1.95m [工作内容] 1.开挖、放坡、挡土板围护 2.装车 3.场内运输 4.清底修边 5.基底普探、钎探 6.原土夯实	m3	219.98		
2	010102009001	回填方	[项目特征] 1.材料品种:1:6水泥土 2.密实度:≥0.97 [工作内容] 1.场内运输 2.回填 3.压实	m3	48.69		
3	010102009002	回填方	[项目特征] 1.材料品种:素土 2.密实度:≥0.97 [工作内容] 1.场内运输 2.回填 3.压实	m3	158.5		
4	010103002001	余方弃置	[项目特征] 1.土石类别:余土外运 [工作内容] 1.装卸 2.外运 3.消纳	m3	61.48		
	A.4	砌筑工程					
5	010401002001	实心砖墙	[项目特征] 1.砖品种、规格、强度等级:MU10砖砌体 2.墙体厚度:240mm [工作内容] 1.砂浆制作 2.砌砖 3.刮缝 4.墙体顶缝、侧缝填塞处理	m3	6.02		

分部分项工程项目清单计价表

工程名称：曾溪镇瓦窑村有机肥料生产加工项目-土建及装饰装修工程　　专业/标段：房屋建筑与装饰工程　　第 2 页　共 17 页

序号	项目编码	项目名称	项目特征描述	计量单位	工程数量	金 额（元）	
						综合单价	合 价
	A.5	混凝土及钢筋混凝土工程					
6	010501001001	基础垫层	[项目特征] 1.厚度:100mm 2.材料品种、强度要求、配比:商品混凝土C15 [工作内容] 1.混凝土输送、浇筑、振捣、养护 2.其他材料的现场拌和、铺设、找平、压实	m3	2.35		
7	010502001001	独立基础	[项目特征] 1.混凝土种类:商品砼 2.混凝土强度等级:C30 [工作内容] 1.混凝土输送、浇筑、振捣、养护	m3	8.64		
8	010502004001	设备基础	[项目特征] 1.混凝土种类:商品砼 2.混凝土强度等级:C30 [工作内容] 1.混凝土输送、浇筑、振捣、养护 2.预留孔眼二次灌浆	m3	3.93		
9	010502006001	钢筋混凝土柱	[项目特征] 1.混凝土种类:商品砼 2.混凝土强度等级:C30 [工作内容] 1.混凝土输送、浇筑、振捣、养护	m3	1.8		

分部分项工程项目清单计价表

工程名称：曾溪镇瓦窑村有机肥料生产加工项目-土建及装饰装修工程　　专业/标段：房屋建筑与装饰工程　　第 3 页　共 17 页

序号	项目编码	项目名称	项目特征描述	计量单位	工程数量	金 额（元）	
						综合单价	合 价
10	010502027001	坡道	[项目特征] 1.20厚1:2水泥砂浆抹面，表面扫毛 2.素水泥浆一道（内掺粘胶） 3.150厚C25混凝土 4.300厚3:7灰土垫层分两层夯实 5.素土夯实（坡度按工程设计） [工作内容] 1.地基夯实 2.垫层铺设 3.混凝土输送、浇筑、振捣、养护 4.变形缝、分隔缝填塞	m2	86.76		
11	010502032001	零星现浇构件	[项目特征] 1.构件名称:50厚C35微膨胀细石砼后浇层 2.混凝土种类:商品砼 [工作内容] 1.混凝土输送、浇筑、振捣、养护	m3	0.15		
12	010502032002	零星现浇构件	[项目特征] 1.构件名称:包柱脚 2.混凝土种类:商品砼 3.混凝土强度等级:C20 [工作内容] 1.混凝土输送、浇筑、振捣、养护	m3	1.24		
13	010505001001	垫层模板	[项目特征] 1.垫层部位:独立基础垫层 [工作内容] 1.模板制作 2.模板及支撑安装 3.刷隔离剂 4.模板及支撑拆除 5.清理模板粘结物及模内杂物 6.模板及支撑整理、小修、堆放	m2	6.72		

分部分项工程项目清单计价表

工程名称：曾溪镇瓦窑村有机肥料生产加工项目-土建及装饰装修工程　　专业/标段：房屋建筑与装饰工程　　第 4 页　共 17 页

序号	项目编码	项目名称	项目特征描述	计量单位	工程数量	金 额（元）	
						综合单价	合 价
14	010505002001	基础模板	[项目特征] 1.基础类型:独立基础模板 [工作内容] 1.模板制作 2.模板及支撑安装 3.刷隔离剂 4.模板及支撑拆除 5.清理模板粘结物及模内杂物 6.模板及支撑整理、小修、堆放	m2	28.8		
15	010505002002	基础模板	[项目特征] 1.基础类型:设备基础 [工作内容] 1.模板制作 2.模板及支撑安装 3.刷隔离剂 4.模板及支撑拆除 5.清理模板粘结物及模内杂物 6.模板及支撑整理、小修、堆放	m2	3.54		
16	010505004001	柱面模板	[项目特征] 1.模板形式:复合模板 [工作内容] 1.模板制作 2.模板及支撑安装 3.刷隔离剂 4.模板及支撑拆除 5.清理模板粘结物及模内杂物 6.模板及支撑整理、小修、堆放	m2	14.4		

分部分项工程项目清单计价表

工程名称：曾溪镇瓦窑村有机肥料生产加工项目-土建及装饰装修工程　　专业/标段：房屋建筑与装饰工程　　第 5 页　共 17 页

序号	项目编码	项目名称	项目特征描述	计量单位	工程数量	金 额（元）	
						综合单价	合 价
17	010505020001	零星现浇构件模板	[项目特征] 1.构件名称:柱脚 2.模板形式:复合模板 [工作内容] 1.模板制作 2.模板及支撑安装 3.刷隔离剂 4.模板及支撑拆除 5.清理模板粘结物及模内杂物 6.模板及支撑整理、小修、堆放	m2	36.96		
18	010506001001	现浇构件钢筋	[项目特征] 1.钢筋种类、规格:带肋钢筋HRB400 以内 直径(mm) ≤10 [工作内容] 1.钢筋制作 2.钢筋安装、固定 3.钢筋连接	t	0.375		
19	010506001002	现浇构件钢筋	[项目特征] 1.钢筋种类、规格:带肋钢筋HRB400 以内 直径(mm) ≤18 [工作内容] 1.钢筋制作 2.钢筋安装、固定 3.钢筋连接	t	0.364		
20	010506009001	预埋铁件	[项目特征] 1.钢材种类:柱脚预埋件 [工作内容] 1.铁件制作 2.铁件安装	t	0.171		
	A.6	金属结构工程					

分部分项工程项目清单计价表

工程名称：曾溪镇瓦窑村有机肥料生产加工项目-土建及装饰装修工程　　专业/标段：房屋建筑与装饰工程　　第 6 页　共 17 页

序号	项目编码	项目名称	项目特征描述	计量单位	工程数量	金 额（元）	
						综合单价	合 价
21	010602001001	钢屋架	[项目特征] 1.钢材品种、规格:Q235B 2.屋架跨度及起拱高度:1.8m [工作内容] 1.拼装 2.吊装就位 3.安装 4.探伤 5.补刷油漆	t	2.307		
22	010603002001	空腹钢柱	[项目特征] 1.柱类型:箱形钢柱 2.钢材品种、规格:方管160*5.0、Q235B [工作内容] 1.拼装 2.吊装就位 3.安装 4.探伤 5.补刷油漆	t	2.81		
23	010604001001	钢梁	[项目特征] 1.梁类型:箱形钢梁 [工作内容] 1.拼装 2.吊装就位 3.安装 4.探伤 5.补刷油漆	t	2.286		
24	010605003001	钢屋面板	[项目特征] 1.钢板（复合板）型号、厚度:单层彩钢屋面0.6厚 [工作内容] 1.拼装 2.安装 3.探伤 4.补刷油漆 5.接缝、嵌缝	m2	306.17		

分部分项工程项目清单计价表

工程名称：曾溪镇瓦窑村有机肥料生产加工项目-土建及装饰装修工程　　专业/标段：房屋建筑与装饰工程　　第 7 页　共 17 页

序号	项目编码	项目名称	项目特征描述	计量单位	工程数量	金 额（元）	
						综合单价	合 价
25	010607002001	钢支撑、钢拉条	[项目特征] 1.钢材品种、规格:Q235B [工作内容] 1.吊装就位 2.安装 3.探伤 4.补刷油漆	t	0.068		
	A.11	楼地面装饰工程					
26	011101002001	混凝土楼地面	[项目特征] 1.150厚C25混凝土地面表面撒金刚砂 2.素土夯实 [工作内容] 1.清理基层 2.找平层铺设 3.面层铺设	m2	247		
	A.12	墙、柱面装饰与隔断、幕墙工程					
27	011201001001	墙、柱面一般抹灰	[项目特征] 1.各层厚度、材料种类及强度等级:25厚1:2.5水泥砂浆压实抹光 [工作内容] 1.清理基层 2.砂浆制作 3.分层抹灰 4.面层处理 5.勾分格缝	m2	50.32		
合　　计							

措施项目清单计价表

工程名称：曾溪镇瓦窑村有机肥料生产加工项目-土建及装饰装修工程　　专业/标段：房屋建筑与装饰工程　　第 8 页　共 17 页

序号	项目编码	项目名称	项目特征或工作内容	计量单位	工程数量	金　额（元）	
						综合单价	合　价
一		通用措施					
1	011801001001	安全文明施工措施费		项	1		
2	011801004001	冬雨季施工增加费		项	1		
3	011801003001	夜间施工增加费		项	1		
4	011801002001	二次搬运费		项	1		
5	011801005001	测量放线定位复测费		项	1		
二		专业措施					
合　　计							

其他项目清单计价表

工程名称：曾溪镇瓦窑村有机肥料生产加工项目-土建及装饰装修工程　　专业/标段：房屋建筑与装饰工程　　第 9 页　共 17 页

序号	项目名称	计量单位	工程数量	金 额 （元）	
				综合单价	合价
1	暂列金额				
1.1					
2	专业工程暂估价				
2.1					
3	计日工				
3.1					
3.2					
3.3					
4	总承包服务费				
4.1	发包人供应材料保管费				
4.2	发包人发包专业工程管理服务费_协调与管理				
4.3	发包人发包专业工程管理服务费_协调、管理并提供配合服务				
5	合同中约定的其他项目				
5.1	优质工程增加费				
5.2	智慧工地增加费				
合　　计					

注：1　表中“合同中约定的其他项目”适用于期中支付和工程结算时填写；
2　其中采用费率计价方式的，取费基数填写到“工程数量”列，费率填写到“综合单价”列；采用总价计价方式的可只填写“合价”列数值。

分部分项工程项目清单计价表

工程名称：曾溪镇瓦窑村有机肥料生产加工项目-附属设施工程　　专业/标段：房屋建筑与装饰工程　　第 10 页　共 17 页

序号	项目编码	项目名称	项目特征描述	计量单位	工程数量	金额（元）	
						综合单价	合价
	A.4	砌筑工程					
1	010403004001	石挡土墙	[项目特征] 1.石料种类、规格:片石 2.砂浆强度等级:M7.5 3.墙（柱）高度:3m [工作内容] 1.砂浆制作 2.吊装 3.砌石 4.变形缝、泄水孔、压顶抹灰 5.滤水层 6.勾缝	m3	97.5		
合　　计							

措施项目清单计价表

工程名称：曾溪镇瓦窑村有机肥料生产加工项目-附属设施工程　　专业/标段：房屋建筑与装饰工程　　第 11 页　共 17 页

序号	项目编码	项目名称	项目特征或工作内容	计量单位	工程数量	金额（元）	
						综合单价	合价
一		通用措施					
1	011801001001	安全文明施工措施费		项	1		
2	011801004001	冬雨季施工增加费		项	1		
3	011801003001	夜间施工增加费		项	1		
4	011801002001	二次搬运费		项	1		
5	011801005001	测量放线定位复测费		项	1		
二		专业措施					
合　　计							

其他项目清单计价表

工程名称：曾溪镇瓦窑村有机肥料生产加工项目-附属设施工程　　专业/标段：房屋建筑与装饰工程　　第 12 页　共 17 页

序号	项目名称	计量单位	工程数量	金 额 （元）	
				综合单价	合价
1	暂列金额				
1.1					
2	专业工程暂估价				
2.1					
3	计日工				
3.1					
3.2					
3.3					
4	总承包服务费				
4.1	发包人供应材料保管费				
4.2	发包人发包专业工程管理服务费_协调与管理				
4.3	发包人发包专业工程管理服务费_协调、管理并提供配合服务				
5	合同中约定的其他项目				
5.1	优质工程增加费				
5.2	智慧工地增加费				
合　　计					

注：1　表中“合同中约定的其他项目”适用于期中支付和工程结算时填写；
2　其中采用费率计价方式的，取费基数填写到“工程数量”列，费率填写到“综合单价”列；采用总价计价方式的可只填写“合价”列数值。

分部分项工程项目清单计价表

工程名称：曾溪镇瓦窑村有机肥料生产加工项目-设备安装工程　　专业/标段：通用安装工程　　第 13 页　共 17 页

序号	项目编码	项目名称	项目特征描述	计量单位	工程数量	金 额（元）	
						综合单价	合 价
1	03B001	头尾主机	1.主机驱动减速电机:四层主机头架宽2米，长2米，高3.1米，四层机尾宽2米，长1.1米，高3.15米.，主机框架采用Q235钢板经过激光切割、折弯、焊接成型。成型后表面采用最先进的表面处理工艺，先电泳，再喷涂。产品使用寿命长。板材厚度5mm 2.驱动链轮机构:驱动电机采用大比例直连电机减速机，减速电机两台 3.底层清扫装置:底部传输绞龙采用不锈钢材质，底部大绞笼电机一台。 4.尾部搅拌装置:粪板进出机头机尾配备密封橡胶，尾部搅拌电机一台。 5.旋转混合机:旋转主机采用3mm不锈钢材质，搅粪轴采用304不锈钢，干湿混合输送，旋转混合电机一台。 6.包装运输	项	1		

分部分项工程项目清单计价表

工程名称：曾溪镇瓦窑村有机肥料生产加工项目-设备安装工程　　专业/标段：通用安装工程　　第 14 页　共 17 页

序号	项目编码	项目名称	项目特征描述	计量单位	工程数量	金额（元）	
						综合单价	合价
2	03B002	智能系统	1.粪板（镀锌+喷塑）:粪板长2米，宽32公分，粪板采用足厚3mm，锌铝镁板成型，再喷涂处理，四层粪板165块。 2.粪板链条（定制）:粪板连接采用10.9级高强螺杆，粪板链条48米 3.刮板链条（定制）:链条滑道采用5mm厚酸洗钢板折弯而成，平整度高，长度48米 4.导轨（热浸锌）:导轨采用5mm厚槽钢加工，热镀锌处理，锌层厚度60-80um，导轨24米 5.刮板:底层刮板输送干粪出料装置，底层刮板一套 6.立柱（热浸锌）:立柱和轨道采用Q235钢板经过激光切割、折成型后，采用热镀锌处理。板材厚度5mm 7.密封板:采用40mm厚挤朔板，8块 8.护罩挡板（不锈钢）:空位密封采用不锈钢板折弯成型。配备观察孔。 9.包装运输	项	1		
3	03B003	清粪带	1.内容:1.热镀锌框架,配置绿色PVC输送带。 2.包装运输	m	35		

分部分项工程项目清单计价表

工程名称：曾溪镇瓦窑村有机肥料生产加工项目-设备安装工程　　专业/标段：通用安装工程　　第 15 页　共 17 页

序号	项目编码	项目名称	项目特征描述	计量单位	工程数量	金 额（元）	
						综合单价	合 价
4	03B004	输出系统	1.内容:1.绞龙外管直径270MM，焊接热镀锌组装 2.包含斜绞龙7.5m、回料绞龙2.3m 3.包装运输	项	1		
5	03B005	控制系统	1.内容:1.采用PLC程序控制器，操作简单。 2.包含PLC主控柜1套、负压风机控制柜1套、清粪控制柜1套 3.包装运输	项	1		
6	03B006	负压风机	1.材料工艺及说明：:不锈钢外壳风机，采用耐高温、高湿电机、风机百叶罩，采用镀锌材料。 2.包装运输	台	7		
7	03B007	负压仓	1.材料工艺及说明：:1.4*6热镀锌方管/阻燃内蕊/机制岩棉面板 2.包装运输	套	1		
8	03B008	升温系统	1.材料工艺及说明：:热风机，风管采用镀锌板加工 2.包装运输	套	1		
合　　计							

措施项目清单计价表

工程名称：曾溪镇瓦窑村有机肥料生产加工项目-设备安装工程　　专业/标段：通用安装工程　　第 16 页　共 17 页

序号	项目编码	项目名称	项目特征或工作内容	计量单位	工程数量	金额（元）	
						综合单价	合价
一		通用措施					
1	031401001001	安全文明施工措施费		项	1		
2	031401004001	冬雨季施工增加费		项	1		
3	031401003001	夜间施工增加费		项	1		
4	031401002001	二次搬运费		项	1		
5	031401005001	测量放线定位复测费		项	1		
二		专业措施					
合　　计							

其他项目清单计价表

工程名称：曾溪镇瓦窑村有机肥料生产加工项目-设备安装工程　　专业/标段：通用安装工程　　第 17 页　共 17 页

序号	项目名称	计量单位	工程数量	金 额 （元）	
				综合单价	合价
1	暂列金额				
1.1					
2	专业工程暂估价				
2.1					
3	计日工				
3.1					
3.2					
3.3					
4	总承包服务费				
4.1	发包人供应材料保管费				
4.2	发包人发包专业工程管理服务费_协调与管理				
4.3	发包人发包专业工程管理服务费_协调、管理并提供配合服务				
5	合同中约定的其他项目				
5.1	优质工程增加费				
5.2	智慧工地增加费				
合　　计					

注：1　表中“合同中约定的其他项目”适用于期中支付和工程结算时填写；
2　其中采用费率计价方式的，取费基数填写到“工程数量”列，费率填写到“综合单价”列；采用总价计价方式的可只填写“合价”列数值。

第五章 磋商响应文件基本格式

项目编号：SXDY-2026-390.1B1

曾溪镇瓦窑村有机肥料生产加工项目（二次）

磋商响应文件

供 应 商：_____（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_____（签字或盖章）

日　　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目　　录

一、响应函

二、第一次磋商报价表

三、资格证明文件

四、施工组织设计

五、投标人类似项目业绩

六、政府采购投标人拒绝政府采购领域商业贿赂承诺书

一、响应函

致：_____（采购代理机构名称）

根据贵方为（项目名称）（项目编号）采购工程发布的竞争性磋商公告，我单位签字代表（姓名、职务）经正式授权并代表供应商（供应商名称）提交磋商响应文件。

在此，签字代表宣布同意如下：

1．所附报价表中规定的应提交和交付的工程总报价为人民币金额数（同时用汉字大写和数字表示的总报价）。

2．我们将按磋商文件的规定履行合同责任和义务。

3．我们已详细审查全部磋商文件。我们完全理解并同意放弃对这方面有不明及误解的权力。

4．本磋商有效期为自磋商之日起_____个日历日（成交供应商的响应文件有效期延长为与合同有效期一致）。

5．我们同意提供按照贵方可能要求的与其磋商有关的一切数据或资料，完全理解贵方不一定接受最低磋商报价的响应文件或收到的任何响应文件。

6．与本磋商有关的一切正式往来信函请寄：

供应商名称：_____（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_____（签字或盖章）

详细地址：_____

邮政编码：_____

电　　话：_____

日　　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二、第一次磋商报价表

项目编号	
项目名称	
总报价（人民币）	大写金额：_____ 小写金额：_____元
项目经理	姓　　名：_____ 注册证号：_____
工期	
质量标准	
备注	

供应商：_____（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_____（签字或盖章）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 日

已标价工程量清单

注：1、报价时必须按工程量清单进行报价，不得更改工程量。凡与清单不符的一律视为无效投标。　　2、预算编制软件：广联达软件

三、资格证明文件

（1）提供有效合格的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的营业执照，其他组织经营的须提供合法凭证，自然人的提供身份证明文件；

（2）法定代表人直接参加投标的，须出具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参加投标的，须出具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以及被授权代表身份证复印件；

（3）供应商具有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三级（含三级）及以上资质，并具备合格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

（4）拟派项目经理须具备建筑工程专业二级（含二级）及以上注册建造师执业资格，注册在本投标单位，提供注册证、行政主管部门核发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无在建工程承诺书,投标单位为其缴纳的社保缴纳证明；

（5）财务状况报告:提供2025年度经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财务审计报告（成立时间至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不足一年的可提供成立后任意时间段的财务报表，至少应包括资产负债表和利润表（损益表）、现金流量表，）或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三个月内其基本账户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

（6）社会保障资金缴纳证明:自2026年1月1日以来已缴存的至少一个月的社会保障资金缴存单据或社保机构开具的社会保险参保缴费情况证明，单据或证明上应有社保机构或代收机构的公章或业务专用章。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供应商应提供相关文件证明；

（7）税收缴纳证明:自2026年1月1日以来已缴纳的至少一个月的纳税证明或完税证明，纳税证明或完税证明上应有代收机构或税务机关的公章或业务专用章。依法免税的供应商应提供相关文件证明；

（8）供应商查询“信用中国”官网中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截图和“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网站查询的截图，加盖企业公章）及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9）供应商应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或监狱企业证明文件；

（10）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提供书面声明）。

注：供应商未按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附相关资质证件的，按无效标处理。

附件1：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

投标人名称：_____

单位性质：_____

地址：_____

成立时间：_____年____月_____日

经营期限：_____

姓名：_____性别：_____年龄：_____职务：_____

系_____（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 正面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 反面

投标人：_____（盖单位章）

_____年____月_____日

附件2：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本授权委托书声明：我（法定代表人　姓名）系注册于（供应商地址）的（供应商名称）的法定代表人，现代表我单位授权下面签字的（被授权人的姓名、职务）为我单位合法代理人，代表本单位参加（采购项目名称）（采购项目编号）的投标活动。代理人在本次投标中所签署的一切文件和处理的一切有关事物，我公司均予认可。

本授权书自开标之日起生效，有效期 90 天，特此声明。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 正面	被授权人身份证复印件 正面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 反面	被授权人身份证复印件 反面

注：此授权书的有效期应与投标文件有效期一致。

供应商名称：_____（公章）

法定代表人：_____（签字/或盖章）

被授权人：_____（签字/或盖章）

日 期：_____

附件3：

供应商无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格式

致：　　（采购人名称）　　：

（ _____公司名称）为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合法注册并经营的机构。在此郑重声明，我公司在参与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供应商名称（盖章）：_____（单位全称）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附件4：

非联合体投标声明

本招标项目招标人及招标监管机构：

本公司就参加投标工作，作出郑重声明：

一、本公司保证投标报名材料及其后提供的一切材料都是真实的。

二、本公司保证在本项目投标中不与其他单位围标、串标，不出让投标资格，不向招标人或评标委员会成员行贿。

三、本公司没有处于被责令停业的状态；没有处于被建设行政主管部门取消投标资格的处罚期内；没有处于财产被接管、冻结、破产的状态；在投标报名截止日期前两年内没有建设行政主管部门以书面认定的重大工程质量问题；在陕西政府采购无失信记录查询结果中，本公司在投标报名截止时间前两年没有违法犯罪记录。

四、本公司保证本项目并非联合体投标，本项目施工由本公司独立承担。本公司违反上述保证，或本声明陈述与事实不符，经查实，本公司愿意接受公开通报，承担由此带来的法律后果，并自愿停止参加招标投标活动三个月。

特此声明

声明企业：（企业公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

年　月　日

附件5：

中小企业声明函（工程、服务）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 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或者：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 人，营业收入为____ 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 万元[1]，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万 元，属于__（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公章）：

日　　期：　年　月　日

注：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格式）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 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_（项目编号：）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供应商：（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签字或盖章）

日 期： 年 月 日

如不存在此情况，本页可删除。

监狱企业证明函

根据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 号）的规定，监狱企业是指由司法部认定的为罪犯、戒毒人员提供生产项目和劳动对象，且全部产权属于司法部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直属煤矿管理局， 各省、自治区、直辖市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各地（设区的市）监狱、强制隔离戒毒所、戒毒康复所，以及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的企业。

监狱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供应商：（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签字或盖章）

日 期： 年 月 日

如不存在此情况，本页可删除。

四、施工组织设计

一、商务响应

二、施工组织设计方案

1、各投标人按照打分细则编制内容。

三、投标人认为需要说明的其他事项 。

4.1拟投入项目部组成人员情况表

投标人：（加盖公章）

供应商总人数	其中：			获得各类专业技术职称人数		
	管理人员	专业人员	其他人员	高级职称	中级职称	初级职称
项目组织实施人员						
1.项目经理						
姓名	年龄	职务	资格/职称	在本行业从业工作年限	主要工作业绩和经历	
2.技术负责人						
姓名	年龄	职务	资格/职称	在本行业从业工作年限	主要工作业绩和经历	
3.专业技术人员						
姓名	年龄	职务	资格/职称	在本行业从业工作年限	主要工作业绩和经历	当前分工

备注：同时需提供项目经理、技术负责人、施工员、资料员、质量员、材料员、安全员的相关证件、身份证明的复印件，并加盖供应商红色公章。

4.2拟投入主要施工机械设备情况表

机械设备名称	型号规格	数　量	目前状况	来　源	现停放地点	备　注

注：“目前状况”应说明已使用年限、是否完好以及目前是否正在使用，“来源”分为“自有”和“市场租赁”两种情况，正在使用中的设备应在“备注”中注明何时能够投入本项目。

4.3 拟投入劳动力计划表

单位：人

工种	按工程施工阶段投入劳动力情况						

4.4 计划开、竣工日期和施工进度网络图

1．供应商应递交施工进度网络图或施工进度表，说明按采购文件要求的计划工期进行施工的各个关键日期。

2．施工进度表可采用————————————网络图（或横道图）表示。

五、投标人类似项目业绩

类似项目业绩情况表

项目名称	
项目所在地	
发包人名称	
发包人地址	
发包人电话	
合同价格	
开工日期	
竣工日期	
承担的工作	
工程质量	
项目经理	
技术负责人	
项目描述	
备注	

注：1.每张表格只填写一个工程项目，并标明表序。

2.项目业绩以合同协议书或中标通知书复印件加盖公章为准。

六、政府采购投标人拒绝政府采购领域商业贿赂承诺书

为响应党中央、国务院关于治理政府采购领域商业贿赂行为的号召，我单位在此庄严承诺：

1、在参与政府采购活动中遵纪守法、诚信经营、公平竞标。

2、不向政府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和政府采购评审专家进行任何形式的商业贿赂以谋取交易机会。

3、不向政府采购代理机构和采购人提供虚假资质文件或采用虚假应标方式参与政府采购市场竞争并谋取中标、成交。

4、不采取“围标、陪标”等商业欺诈手段获得政府采购定单。

5、不采取不正当手段诋毁、排挤其他投标人。

6、不在提供商品和服务时“偷梁换柱、以次充好”损害采购人的合法权益。

7、不与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政府采购评审专家或其它投标人恶意串通，进行质疑和投诉，维护政府采购市场秩序。

8、尊重和接受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的监督和政府采购代理机构招标采购要求，承担因违约行为给采购人造成的损失。

9、不发生其他有悖于政府采购公开、公平、公正和诚信原则的行为。

承诺单位：_____（盖章）

全权代表：_____（签字）

地　　址：_____

邮　　编：_____

电　　话：_____

年　　月　　日